

## 附件 2-1

#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项目 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 年初下达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项目资金预算无。

(二)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预算指标(第二批)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263 号)文件,共下达 660 万元。

1. **产出指标:** 完成人工造乔木林 4235 亩;完成饮马河两岸绿化和生态修复 210 亩,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减少水土流失有一定效果;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明显。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为县域经济发展、生态旅游产业发展提供生态保障。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我县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660 万元,全部到位,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资金到位 660 万元,支付 660 万元,支付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预算指标(第二批)的通

知》（盐财（预）指标〔2022〕263号）文件要求执行。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项目（人工造乔木林补助面积 0.4235 万亩；饮马河两岸绿化和生态修复 0.021 万亩，全年完成 0.4445 万亩）。

（2）质量指标：造林质量达标合格率指标 90%，全年完成值 100%。

（3）时效指标：2022 年底前计划完成率指标 100%，全年完成值 100%。

（4）成本指标：人工乔木林标准 897.3 元/亩，饮马河两岸绿化和生态修复补助标准 13333.3 元/亩，全年完成值 100%。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通过新造乔木林生态环境有所改善。

（2）生态效益：通过新造乔木林水土流失及土地沙化明显减少。

（3）可持续影响：通过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效果显著。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经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按期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 98 分。项目自评结果优秀，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10 前自行公开。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盐池县2022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造林绿化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	660	10	66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60	660		6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饮马河两岸绿化和生态修复210亩；完成人工造乔木林4235亩。			完成饮马河两岸绿化和生态修复210亩；完成人工造乔木林4235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实际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绿化和生态修复面积	210亩	210亩	10	10	
			完成乔木造林面积	4235亩	4235亩			
		质量指标	造林合格率≥%	90.00%	90%	10	10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及管护时间	2019.4-2023.4	2019.4-2023.4	10	10	
		成本指标	绿化和生态修复补助标准	13333.3元/亩	13333.3元/亩	10	8	
	乔木造林补助标准		897.3元/亩	897.3元/亩				
	效益目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新造乔木林改善生态环境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效果	有一定效果	有一定效果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20	20		
<b>总 分 98分</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